

# 臺北市優良志工金鑽獎個人資料蒐集告知暨同意書

本人報名臺北市優良志工金鑽獎，為配合主辦辦理評審及表揚作業，茲確認並同意下列事項：

1. 本人確實了解優良志工金鑽獎報名規定，並同意由\_\_\_\_\_（運用單位名稱）推薦參加\_\_\_\_\_組（個人／家庭）評選。
2. 本人提供之相關資料(含個人資料、聯絡方式、照片)同意主辦單位臺北市政府社會局、臺北市志願服務推廣中心於辦理本獎項評審及表揚過程中使用。
3. 本人提供佐證資料屬實，並擁有資料中圖片、照片之所有權(如照片中有他人合影，請先取得當事人同意再行檢附)，違者願負相關法律責任。
4. 本人同意因報名獎項所需，主辦單位得向警察機關查核良民紀錄。

此致

臺北市政府社會局

立切結書人：

出生年月日：

身分證字號：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